

何德旭, 社科院财经战略研究院院长。

做好"增强金融普惠性" 这篇大文章

"增强金融普惠性"是"十四五"时期甚至 未来更长一个时期我国金融领域、金融工作的一 项重要任务,也成为金融改革发展的一个重要方 向,我们必须努力做好"增强金融普惠性"这篇 大文章。

(一)立足新发展阶段,增强金融普惠性 更具时代意义

进入"十四五",立足新发展阶段,普惠金融肩负着新的时代使命,要实现战略重点从聚焦消灭绝对贫困转向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更高、更好

的生活需求。通过普惠金融的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拓展金融服务的广度和深度,显著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和水平,更好地服务于人的全面发展、国家的富强和全社会的共同富裕,为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做出新的贡献。

从这个意义上说,大力发展普惠金融,不断增强金融的普惠性,已经成为我国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内在要求和必然选择。

(二)必须清醒认识、准确判断我国金融 的普惠性程度

事实上,到目前为止,我国普惠金融仍然存在一些不可忽视的问题,比如,过度依赖数字化技术,形成"数字鸿沟",导致一些特殊群体如偏远地区群众和老年人等无法享受普惠金融带来的实惠。又如,还有一些金融机构和科技企业打着普惠金融的旗号,却做着"不普惠"的事;或者一些金融科技公司打着普惠金融的旗号,做着"普而不惠"的业务。总体上,我国存在普惠金融服务不均衡、普惠金融体系不健全、相关法律法规体系不完善、信息披露不规范、普惠金融基础设施建设滞后、普惠金融商业可持续性有待提升等问题。这些都是我们必须正视、不可回避的现实。

(三)增强金融普惠性的关键是解决四大 核心问题

一是要明确普惠金融发展过程中,政府职能和市场作用的边界,也就是清晰界定二者的职责;二是要处理好普惠金融供给与需求的关系;三是要解决好普惠金融政策性与商业性的突出矛盾;四是要着力解决普惠金融发展激励与约束双重不足的问题。

(本专题嘉宾图片均由郑国华拍摄)